
* 本项目谈判文件以纸质发售文件为准！

从化区路灯管理所采购工程作业车（重招）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HSCG20170046

招标人：广州市从化区路灯管理所

代理机构：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17 年 8 月

温馨提示

- 一、如无另行说明，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报价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报价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报价人请注意报价保证金专用账户：（※务必将保证金存入指定的账户）。

收款单位名称：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广州从化河滨支行 账 号：03491891000001024

- 四、报价保证金必须于报价截止时间前到达谈判文件指定的报价保证金缴纳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报价人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避免因报价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报价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五、报价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请仔细检查报价文件是否已按谈判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七、请正确填写《报价报价总表》，并与《报价保证金缴纳凭证》一同封装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当中。多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包号，包号与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八、谈判项目内或所投包号内有多项货物或报价内容的，应加总后报总价。
- 九、如报价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十、购买了谈判文件的公司，请在开标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是否参加报价。
- 十一、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谈判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以上提示内容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谈判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邀请.....	3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	5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14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	17
第五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23
第六部分 谈判办法.....	24
第七部分 附件.....	27
报价书	28
报价书格式.....	29
报价一览表.....	31
分项报价表.....	32
技术要求对比表.....	33
商务要求对比表.....	34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35
资格文件.....	3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8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39
项目经理及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	40
2013 年至今完成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41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42
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43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44
无违法记录声明书	45
报价人资格情况表	46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47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48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邀请

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邀请

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广州市从化区路灯管理所委托，进行从化区路灯管理所采购工程作业车（重招）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详情请参见谈判文件。欢迎符合条件的企业参加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1. 项目名称：从化区路灯管理所采购工程作业车（重招）
2. 项目编号：HSCG20170046
3. 谈判内容：见第三部分
4. 交货期：见第三部分
5. 交货地点：见第三部分
6. 谈判文件发售时间：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17 年 8 月 21 日上午 09:00-11:30，下午 14:30-17:00（北京时间）止，休息时间、节假日除外。
7.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凭以下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购买谈判文件）：
 - 7.1 报价企业经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原件现场核对）；
 - 7.2 报价企业经年审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原件现场核对）；
 - 7.3 报价企业法人代表授权购买招标文件委托书；
 - 7.4 报价企业法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现场核对）；
 - 7.5 授权代表必须为单位正式员工，并提供社保局出具近半年社保缴费明细原件；
 - 7.6 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报名时需出具当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详见本公司网站最新消息）；
 - 7.7 谈判文件售价：标书费人民币 200 元，售后不退，国内邮购须另加 100 元人民币。在任何情况下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延误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8.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7 年 8 月 22 日 上午 9:30。（北京时间）
9. 谈判开始时间：2017 年 8 月 22 日 上午 10:30。（北京时间）
10. 递交报价文件、谈判地点：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河滨北路 360 号（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代理机构：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河滨北路 360 号

邮 编：510900 E-mail: gzhs37907789@163.com

电 话：020-37907789 Web: www.gzhsgcgl.com

传 真：020-37907723 联 系 人：古小姐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

竞争性谈判须知

1. 说明

1.1 适用范围

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文件谈判邀请中所叙述的谈判内容。

1.2 合格的报价人：

- 1) 报价人必须是国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报价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2) 参加本次谈判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均有效）；
- 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2.1 报价人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1.2.2 报价人在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因违法被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查处的，谈判人拒绝接受其报价。

1.2.3 报价人（除联合体外）不同的供应商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

- （1）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 （2）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1.3 定义

- （1）“采购人”指广州市从化区路灯管理所，本项目的委托人。
- （2）“招标公司”指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 （3）“报价人”指向招标公司提交报价文件并参与报价的法人。
- （4）“买方”指最终使用单位，合同的一方当事人。
- （5）“卖方”指成交的报价人，合同的一方当事人。
- （6）“货物”是指报价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中小微企业产品、环保产品。报价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7）“安装、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服务。

1.4 谈判的费用

无论谈判过程和结果如何，报价人应承担所有与其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1.5 关于中小微企业报价

中小微企业报价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报价人，通过报价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

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报价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1.6 关于政府采购要优先采购环保清单中所列的环境标志产品问题，环保清单以最新一期为准，不再执行此前公布的环保清单。未列入本期环保清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的环境标志产品范围。凡违反上述规定的，财政部门将依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1) 谈判邀请
- (2) 报价须知
- (3) 用户需求
- (4) 采购合同（样本）
- (5) 合同特殊条款
- (6) 谈判办法
- (7) 附 件

2.2 谈判文件的公示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本谈判文件将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五个工作日，供应商可以自行下载政府采购文件。供应商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其他形式无效）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中心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提交质疑函原件（加盖单位公章）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相关证明材料。

2.3 谈判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3.1 招标公司可以用书面补充通知的方式对谈判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

2.3.2 所发出的补充通知将于报价截止时间前发往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报价人。该补充通知作为谈判文件的一部分。报价人在收到该通知后须予以签收。

2.3.3 考虑到补充通知的影响，委托单位和招标公司可决定推迟报价截止时间。

3. 报价总则

3.1 报价文件的编写。

3.1.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必须按顺序编制好页码，原则上要求报价文件厚度不超过 3 厘米。

3.1.2 报价语言和计量单位

报价文件和来往函件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除非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

3.1.3 报价人应按谈判内容进行报价。

3.1.4 报价人应用人民币报价（报价表参照附件）。若由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与报价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作为报价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3.1.5 本项目中采购的产品必须为本国产品，所以报价人参与本项目中报价的产品必须为本国产品。

3.1.6 若报价人所投货物零部件或制作材料的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地区，报价人应负责相关的进口关税、增值税和进口许可证。一切境外及进口事宜与本项目无关。

3.1.7 报价人应确保，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否则一切后果由报价人承担。

3.2 报价文件的组成

报价人提交的报价文件应包括以下部分（按下列顺序装订）：

- 1) **★报价一览表**
- 2) **★分项报价表**
- 3) **★技术、商务对比表**
- 4)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5) **★报价人资格情况表**

资格文件

- 6) **★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7) 报价人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8) 报价人过去两年的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
-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0)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11) 资格文件声明函
- 12) 项目经理及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如有）
- 13) 2013 年至今完成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14)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15) 服务方案
- 16)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 17) **★无违法记录声明书**
- 18) **★已交纳保证金单据**
- 19) _____（报价文件其他组成部分）

缺以上带★号任何一项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3.3 报价

3.3.1 报价人报价时提交的全部材料都必须密封，具体包括：

- （1）报价文件一式 5 份（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文本 1 份）；
- （2）开标信封（内放开标一览表、已交纳保证金单据复印件）；
- （3）报价文件电子文本采用 WORD2003 或 WORD2007 格式（以刻录光盘形式与报价文件正本一起密封提交）。报价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本的内容应一致，并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报价文件应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报价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报价文件上签字，正本每页必须加盖公章并加盖骑缝章，否则该报价将被拒绝。被授权代表需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报价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报价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并加盖公章才有效，否则该报价将被拒绝。对于报价文件中存在缺省（正本、副本、开标信封或电子文本）的或开标信封内缺省内容的，一律退还其报价材料不予接受其报价。

3.3.2 每本报价文件的内容应独立装订成册，对未按要求装订成册的或启封后发现其装订散落的报价文件一律不予接收。

3.3.3 报价人须对其报价货物提供完整的、有效的、详细的及可供评委会评价的技术（服务）说明；如报价人对指定的技术（服务）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报价中清楚地注明。报价人的报价内容与谈判文件的技术（服务）、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买方，报价人都应按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技术（服务）要求对比表和商务条款对比表，否则以上均视为弄虚作假，将按规定取消其报价或预成交资格。凡是打★号的必须完全满足指标，要求报价人统一集中列入《实质性响应一览表》，并且对照一一响应。

3.3.4 报价人报价文件中所有的资格材料、业绩材料、荣誉材料、资信材料等均必须为报价人本体所有之材料，报价人任何上级企业、附属企业、参股企业及授权人的相关资料均不作有效认定。

3.3.5 报价人应按附件的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所有报价文件应在规定的报价时间送达报价地点，任何迟于报价截止时间的报价将被拒绝**

3.3.6 所有报价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并在封口上加盖报价人的公章。**无密封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报价文件的“正本、副本、开标信封”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正本或副本；

招标公司名称及地址；

报价地点及时间；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包组；

报价人名称及地址；

3.3.7 招标公司对因报价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报价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3.3.8 招标公司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报价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3.3.9 招标公司不接受电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报价。

3.4 报价有效期

- 3.4.1 从报价截止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90** 日。在特殊情况下，招标公司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报价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报价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报价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报价人原报价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3.5 ★报价保证金

- 3.5.1 报价人应在报价截止日前一天上午 09:00 前向招标公司提交 **2000 元（贰仟元整）** 报价保证金。
- 3.5.2 报价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必须从报价人基本账户转出。可以选择下列（1）、（2）两种方式中任何一种。

（1）转账方式

（2）电汇方式，并同时符合下列规定：

收款单位名称：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广州从化河滨支行

账 号：03491891000001024

用 途：“HSCG20170046” 报价保证金

- 3.5.3 报价保证金包括下列条件：

（a）如果报价人成交，报价保证金将保持全部的约束力，直到报价人与买方签订了合同并向招标公司缴交了服务费。

（b）如果报价人在报价截止后无正当理由拒绝参加报价或撤回其报价；或参与采购活动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广东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规定的；或被通知签约后拒绝签约；或未能执行缴交成交服务费的规定，则招标公司有权不予退还报价保证金。

- 3.5.4 未成交的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在成交人缴交成交费并与买方签订了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人办理退保证金手续时须递交本项目的供货合同给招标公司。

3.6 报价文件的修改

递交报价文件后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报价人可以修改其报价，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公司，报价截止后不得修改其报价。

3.7 报价文件的撤回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报价人可以撤回、但在报价截止后不允许撤回。

3.8 谈判及谈判过程

- 3.8.1 招标公司将在竞争性谈判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报价。

- 3.8.2 招标公司组织和主持接受报价，报价人代表在报价签到表签到。

- 3.8.3 开标时，招标公司将当众宣读报价人名称、报价内容、报价价格、报价保证金，以及招标公司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公司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并由报价人签字确认。

- 3.8.4 任何迟到或撤回的报价文件将被原封退回报价人。

- 3.8.5 谈判小组可以要求报价人对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报价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谈判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

谈判文件要求的报价进行评价和比较。

3.8.6 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报价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消不合格的偏离从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报价。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1) 报价人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 (2) 报价人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 (3) 报价人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或提交的原件和复印件不一致的；
- (4) 报价文件弄虚作假的；
- (5) 报价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被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 (6) 谈判期间，报价人没有按谈判小组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7) 报价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及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 (8) 报价文件有不符合谈判文件带“★”要求的内容的，或不符合谈判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 (9)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中标无效的。

3.8.7 至少要求达到三家有效报价人的有效报价，否则本次谈判作废标处理。

3.8.8 谈判小组将对本项目按谈判文件已定原则进行谈判，详见谈判办法。

3.8.9 谈判小组在评定以前有权按照有关法规拒绝任何或全部报价，对由此造成对报价人的影响不负任何责任，同时对此不做任何解释。

3.8.10 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评价委员会应当要求报价人作出书面的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价委员会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报价无效。

3.8.11 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法：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经谈判小组推荐拟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应通知评委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在2个工作日内，按招标（谈判、询价等）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的原件送采购代理机构核对与报价（报价）人提供的报价（报价）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采购人在接到原件确认无误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中标或成交的供应商；（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由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并报同级财政部门核实后按报价（报价）无效处理。本项目须提交的证件等为：

序号	证件名称	备注
1	报价文件内附的所有资格、业绩证明材料	原件

3.8.12 谈判结果在网上公告后，由招标公司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未成交人可于指定的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查阅谈判结果。成交人应依时与买方签约。

3.8.13 招标公司没有义务向未成交的报价人解释不成交的理由。

3.9.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 3.9.1 接受报价文件开始，直至成交人与买方签订合同后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报价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报价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3.9.2 从报价截止日起到评定成交日止，报价人不得与参加谈判小组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过程中，如果报价人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人方面向参与谈判小组的有关人员和采购方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4. 签约及成交服务费

- 4.1 成交人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与买方签订合同。
- 4.2 成交人在成交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须向招标公司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
- (1) 成交服务费币种与成交通知书中成交价的币种相同
 - (2) 成交服务费不列在报价中
 - (3)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同时须向招标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
 - (4) 按发改委【2011】第 534 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交纳成交服务费，具体如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成交通知书中确定的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成交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

费率类别 成交金额（万元人民币）	货物招标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部分	1.1%
500-1000 部分	0.8%
1000-5000 部分	0.5%
5000-10000 部分	0.25%
10000-50000 部分	0.05%
50000-100000 部分	0.035%
100000-500000 部分	0.008%
500000-1000000 部分	0.006%
1000000 以上部分	0.004%

如某货物谈判项目，成交金额为 600 万，总共交纳的中标费为：总共交纳的中标费 = （100 万以下部分的中标费）+ （100 万～500 万部分的中标费）+ （500 万～600 万部分的中标费）= 100 万元 × 1.5% + （500-100）万元 × 1.1% + （600-500）万元 × 0.8% = 1.5 万元 + 4.4 万元 + 0.8 万元 = 6.7 万元

5. 质疑及投诉

报价人如认为本次招标有违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可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过期不予受理）向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提出书面质疑（必须包含电子文档），政府采购质疑书电子文档请到相关网站下载并按要求填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

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实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对恶意、捏造事实者或举证不全查而不实者被驳回次数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报送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政府采购质疑书填写必须符合有关要求，凡质疑书及举证材料必须并加盖公章后，递交到本公司方视为有效。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名称

从化区路灯管理所采购工程作业车（重招）

2. 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货物类，为广州市从化区路灯管理所采购工程作业车（重招），项目总预算资金（最高限价）为 14.00 万元，资金来源：财政资金。报价人必须对包组内所有产品进行报价，只对包组内部分产品进行报价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报价价格超过包组预算资金（最高限价）的也将视为无效报价。

3. 包组及所需设备一览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预算资金（最高限价） 万元
工程作业车	辆	1	14.00

二、商务要求

1. 报价人提供的设备必须为合法的、全新的、安全的、符合国家有关行业标准的设备，如果报价人提供的设备与招标要求出现偏差，报价人应该列出设备的差异数据，并出具质量保证承诺，如果没有列明偏差则视为全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果报价人所提供的设备被有关部门认定为违反国家有关行业安全和质量规定及违法侵权等，由此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责任均由报价人负全责。

★2. 交货时间和地点：签订合同后 15 天（日历日）内交货至用户指定地点。

★3. 报价人必须在中标成交后，提供所需的一切相关资料，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含上牌费用、购置税、交强险、全保商业险（第三者 100 万）、车船税等），并代办上牌服务。

4. 付款方式：本合同的款项均以人民币方式支付，支付的所需文件、时间和金额如下：

（1）合同；

（2）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3）中标通知书

双方签订合同，中标人在指定时间和地点完成安装及相应服务，通过调试运行，在综合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向财政部门申请，按照财政支付流程方式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余下 5%留作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由采购人向财政部门申请，按照财政支付流程方式向中标人一次性无息支付，中标人需提供正式全额发票。

5. 履约保证金：

（1）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之日，须按中标金额*8%=履约保证金的计算公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中标单位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凡因中标单位责任，使采购人解除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向中标单位退还。

（3）履约保证金以银行保函提交。在中标单位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 30 天内，采购人将

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中标单位。

三、技术参数

1、技术参数

- (1)、全车尺寸：4940(长)mm*1768(宽)mm*2495(高)
- (2)、货厢尺寸：2230(长)mm*1708(宽)mm*1530(高)
- (3)、规格型号：QL5040XXYA6EW；发动机型号：4KH1CN5LS
- (4)、座位/吨位：5 人/1.245 吨
- (5)、载重量：1245kg
- (6)、整车质量：2350kg
- (7)、满载总质量：3920kg
- (8)、油箱容量：63L
- (9)、轴距：2490mm
- (10)、最高车速：98km/h
- (11)、最大功率：72kw/3400rpm
- (12)、最大扭矩：220nm/1700rpm
- (13)、排放标准：GB17691-2005, 国五或以上，GB3847-2005。

2、配置要求：

车辆外表为黄色、动力转向、空调、随动转向灯、车辆防盗器、倒车影像、免维护电池、ABS、子午胎、尾门爬梯及梯架、厢顶带梯子摆放支架。

3. 技术及售后服务

- 1、免费进行技术服务培训。
- 2、如车辆的任何一部分出现故障，自接到电话 2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供货方 24 小时内赶到车辆所在地对车辆进行维修，提供及时周到的服务。
- 3、新车从整车验收交付使用起，除发动机主要部件(缸体、缸盖、曲轴、凸轮轴、连杆)质量保修期为 2 年(24 个月)或 10 万公里保修服务外，整车其他各大总成和车辆设备保修期为 2 年(24 个月)或行驶里程 50000 公里，质量保修期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 4、质保期（维护期）内，供货方负责对其提供安装的货物进行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并确保维护期间的货物的安全正常，因货物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供货方负责。所有货物维护服务方式均为供方到现场保修，即由供货方派人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供货方承担。
- 5、其它附加设备或装置、随机备件、维修保养所必须的专用工具、备胎，应随车辆同时供应。
- 6、供货方承担车辆的上牌、购置税、交强险、全保商业险(第三者 100 万)、车船税，并代办上牌服务。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

(此合同为样本，待合同谈判时最后补充完善)

从化区路灯管理所采购工程作业车（重招）

采购合同（样本）

甲方（需方）：

合同编号：

乙方（供方）：

签约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_____年___月___日从化区路灯管理所采购工程作业车（重招）的谈判结果和谈判文件（项目编号：HSCG20170046）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合同项目

1.1. 合同货物清单

序号	规格型号	产地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地点
...							

1.2. 乙方负责合同货物的运输、安装及调试。

1.3. 本项目的承包方式为包干式（交钥匙）。

2. 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 RMB¥_____元，该合同总金额是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与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3. 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施工方案及其它有关合同货物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谈判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4. 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并提供货物的厂试测验报告。乙方所提供软件，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甲方的技术要求，并不得侵犯第三方版权、专利、税费等。

5. 合同货物包装、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5.1. 合同货物的包装

5.1.1. 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 交货期

5.2.1. 交货期：____年__月__日前货物到乙方仓库。至____年__月__日前整体供货完毕。

5.2.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3. 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

5.3.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5.4. 货物的验收

乙方应根据所提交的验收方案和实施办法，自行组织货物和人员，并在使用单位监查下现场进行测试和验收。

5.4.1. 开箱检验

配置与甲方要求相符，质量及性能不低于合同要求。

5.4.2. 调试

5.4.3. 乙方负责到指定地点进行调试。

5.4.4. 乙方应提交详细进度表。

5.4.5. 乙方应设负责人，负责协调管理工作。

5.4.6. 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乙方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5.4.7. 调试：按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进行，分阶段进行调试。

5.4.8. 货物的调试等工作由乙方负责，但必须在甲方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响应谈判文件中给出的具体测试方法，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甲方同意方可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5.4.9. 验收要求

1) 要求对货物型号、规格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2) 乙方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货物的说明书、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验收报告等文档交付货物甲方。

5.4.10. 产品验收要求

1) 要求对货物型号、规格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2) 乙方应对货物相关资料造册登记，并与甲方实际要求对比，由乙方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3) 乙方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货物的说明书、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甲方。

5.4.11.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乙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后延。

5.4.12. 如果合同货物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货物安装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免费进行技术服务培训。

6.2、如车辆的任何一部分出现故障，自接到电话 2 小时内给予电话答复，乙方 24 小时内赶到车辆所在地对车辆进行维修，提供及时周到的服务。

6.3、新车从整车验收交付使用起，除发动机主要部件(缸体、缸盖、曲轴、凸轮轴、连杆)质量保修期为 2 年(24 个月)或 10 万公里保修服务外，整车其他各大总成和车辆设备保修期为 2 年(24 个月)或行驶里程 50000 公里，质量保修期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6.4、质保期内，甲方所购车辆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给予免费维修或零部件更换。

6.5、其它附加设备或装置、随机备件、维修保养所必须的专用工具、备胎，应随车辆同时供应。

6.6、供货方承担车辆的上牌、购置税、交强险、全保商业险(第三者 100 万)、车船税，并代办上牌服务。

7. 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均以人民币方式支付，支付的所需文件、时间和金额如下：

- (1) 合同；
- (2) 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3) 成交通知书

双方签订合同，乙方在指定时间和地点完成车辆的供应及相应服务，通过安装调试运行，在综合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向财政部门申请，按照财政支付流程方式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余下 5% 留作质量保修金，质保期满后，由甲方向财政部门申请，按照财政支付流程方式向乙方一次性无息支付，乙方需提供正式全额发票。

8. 技术服务

8.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8.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再配合甲方及有关单位，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9. 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9.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

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10. 索赔

10.1. 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有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1. 违约与处罚

11.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金额的 1%的违约金。

11.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一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的违约金。

11.3.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1.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1.5. 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7.5%的违约金。

11.6. 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要求乙方退回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11.7.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

12. 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15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13. 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机构仲裁或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仲裁或诉讼任选一种）。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14. 其他

14.1. 本合同正本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壹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2017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账 户：

乙方：

_____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2017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帐 户：

第五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如有需要双方自行约定，与合同一般条款不一致时以特殊条款为准）

第六部分 谈判办法

- 一. 概述
- 二. 谈判小组
 - 1. 谈判小组组成
 - 2. 职责
- 三. 谈判程序
 - 1. 报价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 2. 中小企业价格扣除（如有）
 - 3. 谈判小组各成员撰写书面评审报告
- 四. 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概述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谈判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本项目只进行一轮谈判，谈判过程中报价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重新报出最优惠条件和报价）。

本次谈判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法：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谈判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符合性检查；第二阶段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与各报价人代表进行谈判，在报价文件中有出现不响应或不符合重点参数或条款要求的，每项负偏离增加其总报价的2%（重点参数或条款在谈判文件中用▲号标示），统计后总报价为评审报价评价手段，如其超过最高限价不作无效报价处理也不作为实际成交报价，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和服务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如有），实际成交报价依旧是采用报价人谈判时最终报价为准。最后以各报价人的谈判结果作为依据提供书面评审报告。谈判小组推荐出第一成交候选人和第二成交备选人，并由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人。

参与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政令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谈判的公平、公正。

二、谈判小组

1. 谈判小组组成

本次谈判的谈判小组依法由3人组成，包括：

- （1）用户代表1人；
- （2）专家2人。

专家评委通过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广州市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产生。

2. 职责

谈判小组负责全部的谈判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谈判小组的工作。谈判小组下设谈判工作小组（采购代理机构人员组成），主要负责整理、记录等工作。

三、谈判程序

1. 报价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 （1）报价人的合格性
- （2）报价文件是否为有效签署
- （3）报价是否有不符合谈判文件带“★”的要求

2. 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如有）

中小微企业报价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和服务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 谈判小组各成员撰写书面评价报告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 1. 谈判小组推荐第一成交候选人，和第二成交备选人。
- 2. 谈判小组推荐拟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应通知谈判小组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人在 2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谈判、询价等）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的原件送采购代理机构核对与报价人提供的报价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采购人在接到原件确认无误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中标（成交）的供应商；（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由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并报同级财政部门核实后按报价无效处理。本项目须提交的证件等为：

序号	证件名称	备注
1	报价文件内附的所有资格、业绩证明材料	原件

- 3. 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与第二成交备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重新进行竞争性谈判。
- 4. 采购人确认成交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人应携带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成交人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采购人报请同级财政监管部门处理，由同级财政监管部门认定成交无效的，可按照顺序，从其他成交备选中确定为成交人，或者重新进行竞争性谈判。

第七部分 附件

报价书

报价人_____

报价人代表_____

附件：1**报价书格式**

致：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你们_____（项目名称）谈判文件要求，_____（全名及职衔）经正式授权并以报价人_____（报价人名称、地址）的名义报价。提交下列报价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文本 1 份：

- 1) **★报价一览表**
- 2) **★分项报价表**
- 3) **★技术、商务对比表**
- 4)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5) **★报价人资格情况表**

资格文件

- 6) **★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7) 报价人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8) 报价人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
- 9) 报价人过去两年的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
- 10)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12) 资格文件声明函
- 13) 项目经理及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如有）
- 14) 2013 年至今完成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15)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16) 服务方案
- 17)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 18) **★无违法记录声明书**
- 19) **★已交纳保证金单据**
- 20) _____（报价文件其他组成部分）

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公司谈判文件中的各项规定，供应符合“用户需求”所要求的_____（报价内容），报价总价_____。
2. 我们同意本报价自报价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报价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报价始终有效。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谈判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公司要求的有关报价的其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公司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或其他任何报价。
6. 所有有关本次报价的函电请寄（地址）：_____

报价人名称：（盖章） _____

报价人代表（签名）：_____

职位：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附件：2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报价内容	报价保证金	报价总价	交货时间	备注
1					

货币单位：人民币

注： 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2、为方便开标，此表除应附入报价文件外，此表复印件还应装在单独的信封内密封提交。

报价人全称（盖公章）：

报价人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报价总价：（大写）人民币（小写：¥元）							

注：报价人提供货物相关技术参数清单。

报价人全称（盖公章）：

报价人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技术要求对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条目号	谈判文件技术要求	报价文件技术规格	响应	偏离说明

说明：必须把用户需求全部的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列入此表，按用户需求的顺序填写。“报价文件技术规格”一栏必须写明报价响应的具体内容。完全满足在“响应”栏打“O”，不满足或部分满足打“×”，并在“偏离说明”栏上说明。若报价文件的技术参数部分与此表内容不符且报价人未在此表作出合理的说明，视为弄虚作假。

报价人名称：（盖章）

报价人代表签名：

附件：5**商务要求对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条目号	谈判文件商务条款	报价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	偏离说明

说明：必须把用户需求的全部商务要求的响应情况列入此表。按用户需求的顺序填写。“报价文件的商务条款”一栏必须写明报价响应的具体内容。完全满足在“响应”栏打“0”，不满足或部分满足打“×”，并在“偏离说明”栏上说明。若报价文件的商务部分与此表内容不符且报价人未在此表作出合理的说明，视为弄虚作假。

报价人名称：（盖章）

报价人代表签名：

附件：6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凡打“★”号<含附件>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报价人应逐条响应填写此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的规格	报价文件的规格	响应	偏离说明

注：无论报价文件与谈判文件之要求是否存在偏离，凡有打★部分都必须录入表中逐一填写响应情况。完全满足在“响应”栏打“0”，不满足或部分满足打“×”，并在“偏离说明”栏上说明。若报价文件的其他文件与此表内容不符且报价人未在此表作出合理的说明，以此表为准。

报价人名称：_____（盖章）

报价人代表（签名）：_____

资格文件

报价人必须按顺序提交下列资格文件：

- 1、★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报价人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3、报价人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
- 4、报价人过去两年的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
-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7、资格文件声明函
- 8、项目经理及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如有）
- 9、2013 年至今完成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10、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 11、服务方案
- 12、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 13、★无违法记录声明书
- 14、★已交纳保证金单据
- 15、……

注：以上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报价人的单位公章。以上带“★”的为必须提交的资格文件。

报价人_____

报价人代表_____

附件：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报价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的报价，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报价人名称：（盖章）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 是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任_____ 职务。特此证明！

法人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报价人：_____（盖章）

日期：

附件：3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_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报价，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本报价人授权贵方及本项目业主可以向我单位开户银行查询我单位的财务状况。

报价人名称（盖章）：_____ 报价人代表签字：_____

地址：_____ 报价人代表姓名（印刷体）：_____

传真：_____ 职务：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附件：4

项目经理及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如有)

报价人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

注：报价人必须附上有关个人学历、职称、社保证明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报价人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5**2013 年至今完成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报价人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注：请附上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副本复印件中的任何一个复印件作为证明附件。

报价人名称：

授权代表：

日期：

附件：6**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如在贵司组织的 _____ 项目中获得成交（项目编号：_____），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_____（金额）。我们保证在谈判文件规定时间内，以支票、电汇或现金形式向贵司，即广州市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河滨北路 360 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开源支行，账号：44001561606059966666）缴交成交服务费人民币 _____（金额）。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 在买方付给卖方的成交金额中扣缴。不足部分贵方可通过协商或法律途径向我司追讨，我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如滞纳金和法律程序的费用等。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承诺方法定名称和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承诺方盖章：_____.

附件：7

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 保修期
-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3、 维修地点及电话、人员
-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5、 主要零配件及易耗品价格
- 6、 其它服务承诺
- 7、 生产企业的技术支持
- 8、 免费保修期满后的承诺

附件：8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被授权人		职务	
单位简历及隶属关系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职工总数	人	上一年主要经营指标	营业额		实现利润	
	流动资金	万元		主要产品	1.		
	固定资产 (万元)	原值： 净值：			2.		
	占地面积 (平方米)				3.		
本次报价产品情况	本次报价产品名称	型号	上年产销量	产品技术先进水平	曾获得何级何 种奖励	主要用户名称	
其它	近3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报价人违约或部分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的,其报价资格将被取消). 如有名称变更(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如果经此程序)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符合本次招标的要求),说明原名称因何原因变更为现名称,并提供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说明：报价人必须如实填写此表，付于报价文件之中。如提供虚假内容又被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的，其报价资格将被取消。

公司公章样式

公司标记样式

附件：9

无违法记录声明书

（自定义格式）

注：报价人必须声明在参加谈判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

报价人：（盖章）_____

报价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附件：10

报价人资格情况表

资格条件要求	内容或数据	查阅指引
报价人必须是国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报价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在有效期内。	见第_____页。
	是（ ）否（ ）为分公司报价。 如果是，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出具的授权书见_____页。	

注：请报价人正确填写本表，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有不一致，以证明材料为准。

报价人：（盖公章）_____

报价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1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或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 标 人（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2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报价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报价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报价总价）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 至 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请报价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0分。